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林立庭
電話：02-24301505#106
傳真：02-24327029
電子信箱：chocolate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仁愛區仁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08月06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0901295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同意各校因應高溫狀況彈性調整課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7月31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78719號函辦理。

二、在全球暖化及都市化的環境變遷下，近年天氣溫度屢創新高，經常造成國民健康、勞動條件、學生活動、公共衛生、農漁業災害及能源調度困難等重大影響。

三、中央氣象局於107年6月15日發布「高溫資訊」，其中的「高溫」定義為地面最高氣溫上升至攝氏36度以上之現象，依據觀測或預測之氣溫高低與延續情形，分黃、橙、紅燈3等級，並依等級提供「警語」供民眾參考。

四、有關學生放「高溫假」議題，行政院業已宣布將由中央補助裝設冷氣；另學校面對極端氣候變遷，在不影響學生受教權下，可於高溫時彈性調節課程，避免學生於高溫下在戶外曝曬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各公私立幼兒園(不含國小附幼)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/08/06 11:24:12

裝

訂

線